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文件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

安财农〔2023〕11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 救灾资金预算（防灾减灾第十批）的通知

安揭引韩水利管理处，江东镇、古巷镇财政办公室，江东镇、古巷镇农业农村办公室：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防灾减灾第十批）的通知》（潮财农〔2023〕97 号）和区水务局《关于要求分解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防灾减灾第十批）的函》（安水函〔2023〕23 号），现将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防灾减灾第十批）106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 1），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支出列 2023 年度“2130314 防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

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二、救灾资金纳入 2023 年中央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环节，且保持不变，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救灾资金应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下达，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

三、请认真落实《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和《广东省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此次下达资金。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四、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

1.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防灾减灾第十批）任务清单

2.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防灾减灾第十批）绩效目标表

(此页无正文)



2023年11月21日

抄送：江东镇人民政府、古巷镇人民政府

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任务清单

单位：万元			
项目	具体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金额
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	潮安区江东镇中排渠余厝洲段水毁修复项目	江东镇人民政府	24
	潮安区古巷镇古二右岸（安彼厂）护岸崩塌水毁修复项目	古巷镇人民政府	20
	潮安区古巷镇崎头排涝渠水毁修复工程	古巷镇人民政府	48
	潮安区安揭引韩一支渠左岸渠岸修复工程	安揭引韩水利管理处	14
合计			106

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防灾减灾第十批) 绩效目标情况表

专项名称			潮安区江东镇中排渠余厝洲段水毁修复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潮州市水务局	专项实施期	长期
县区财政部门			潮安区财政局	县区主管部门	潮安区水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4	
	其中:中央补助			24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开展江河洪水、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 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处)		1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工程验收监理		符合规范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80%)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90%)		9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90%)		90%

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防灾减灾第十批) 绩效目标情况表

专项名称			潮安区古巷镇古二右岸（安彼厂）护岸崩塌水毁修复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潮州市水务局	专项实施期	长期
县区财政部门			潮安区财政局	县区主管部门	潮安区水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0	
	其中：中央补助			2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开展江河洪水、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完成堤防（护岸）水毁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护岸）水毁修复数量（处）		1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工程验收监理		符合规范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80%）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 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 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90%）		9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90%）		90%

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防灾救灾第十批) 绩效目标情况表

专项名称			潮安区古巷镇崎头排涝渠水毁修复工程		
市级主管部门			潮州市水务局	专项实施期	长期
县区财政部门			潮安区财政局	县区主管部门	潮安区水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8	
	其中:中央补助			48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开展江河洪水、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处)		1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工程验收监理		符合规范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80%)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90%)		9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90%)		90%

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防灾减灾第十批) 绩效目标情况表

专项名称			潮安区按揭引韩一支渠左岸渠岸修复工程		
市级主管部门			潮州市水务局	专项实施期	长期
县区财政部门			潮安区财政局	县区主管部门	潮安区水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4	
	其中: 中央补助			14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开展江河洪水、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 完成堤防(护岸)水毁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护岸)水毁修复数量(处)		1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工程验收监理		符合规范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80%)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 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 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90%)		90%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90%)		90%